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 2022 人文季 「跨山越海·感動出行」計畫簡章

壹、活動宗旨

文學院自 2013 年起舉辦「跨山越海：畢業生成年禮」活動，以往結合「畢業旅行」與「成年禮」性質之團體畢業壯遊。惟本年度起，為鼓勵更多學生以多元方式體驗壯遊，將不限畢業生身分，廣邀文學院學生自組團隊，結合人文知識或服務實踐，從執行過程中探索自我價值，培養多元能力。

2022 人文季「跨山越海·感動出行」，邀請本院學生共同參加，歡迎有興趣的同學盡速報名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文學院

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、英語學系、歷史學系、地理學系、
臺灣語文學系、翻譯研究所、臺灣史研究所

參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在學學生（含學位生、交換生、訪問生、雙聯學制生）均可參加。
- 二、參賽隊伍設隊長 1 名，隊長為團隊與主辦單位連繫窗口，且須為臺師大文學院學生，其他成員不限文學院學生。
- 三、每組團隊須 3-5 人，每隊 1 萬 5 千元獎金。

肆、參賽日程

- 一、**第一階段計畫書收件：2021 年 10 月 20 日～11 月 10 日**
2021 年 12 月中，第一階段審查結果公布。
2021 年 12 月底前發放第一階段獎金。
- 二、**執行計畫期間：2022 年 1 月 1 日～4 月 10 日**
- 三、**第二階段成果影片最後收件日：2022 年 4 月 10 日**
2022 年 4 月 25 日～30 日，成果影片線上投票。
2022 年 5 月初，第二階段評審。
2022 年 5 月中，第二階段得獎名單公布。
2021 年 5 月 20 日，頒獎。

伍、徵件類別

一、壯遊出行組

以人文知識為核心，結合「跨山」、「越海」，提出壯遊計畫。(例如：龜山島文化導覽、蘭嶼在地文化等等。)

二、社參拓印組：

針對各社區的需求，進行的文化結合與創意再造之提案與構思。(例如：創意服務教案、文創影片等。)

陸、參賽辦法

一、申請文件

請至本院官網 (<https://www.cla.ntnu.edu.tw/>) 下載。以下為提案申請應繳交文件：

1. 計畫申請書 (附件 1)：含封面及內文，請詳實填寫。
2. 參賽資料表與切結書 (附件 2)：含學生證影本，每位團員請親筆簽名，本文件之團員名單應與計畫摘要表的團隊名單相符。
3. 參賽者不得重複報名不同隊伍；若有重複者，將取消其報名隊伍之參賽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二、申請方式

1. 請團隊推派一名代表人進行申請作業，申請文件之電子檔資料皆應繳交，如有缺漏則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。
2. 採網路收件，請由此填寫線上報名 <https://reurl.cc/qlZjKy>。檔案主旨為計畫名稱，如「勇闖 XX 島」。
3. 每件作品限投 1 次，以收到主辦回覆為憑。申請人需上傳 PDF 檔及 Word 檔。
4. 本院受理申請案之申請資料及附件，不論是否獲獎，均不予退件。
5. 特別提醒：請於截止日期前盡早完成系統報名及檔案上傳作業，以避免截止日當天系統流量過大造成未完成報名手續。所有欄位皆須如實填寫，未填寫完整申請資料者則視同缺件，恕不受理。

柒、評審標準

- 一、由本院教師 5 名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評選，錄取名單由評審委員會公告之。
- 二、第一階段評審將依照活動契合度及可行性進行計畫審查。
- 三、第二階段評審要點如下：

- (一) 活動契合度 40%
- (二) 人文/服務價值 30%
- (三) 活動亮點 30%

三、於 2022 年 5 月中公布最終獲獎名單，擇優錄取。

首獎一隊：每隊 30,000 元，每人獎狀一紙。

二獎三隊：每隊 10,000 元，每人獎狀一紙。

人氣獎一隊：每隊 5,000 元，每人獎狀一紙，評審方式採線上投票進行。

(參與投票者可參加線上抽獎活動)

捌、入選團隊配合事項

一、經提案審查入選後，團隊將取得入選資格並獲獎金新臺幣 1 萬元，剩餘 5000 元將於繳交成果時核發。

獎金請領需備妥的文件：

1. 請於時間內至學院簽領據（繳交存摺影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行前通知書）
2. 團隊執行前自我檢核表(附件 3)
3. 團員身體健康調查表(附件 4)
4. 每人 200 萬旅行平安保險繳費收據之影本(須有保單號碼與名冊)

二、執行完畢後一個月內繳交成果報告，進行結案程序：

1. 團隊應於活動執行完成後一個月內繳交結案資料(以電子檔形式繳交)，最晚須於 2022 年 4 月 10 日中午 12 時前完成(含補件)，若團隊未依期限執行完畢或繳交成果報告等相關資料者，視同結案未完成，本院將取消入選資格，並追回已撥付之實踐獎金。
2. 應繳結案資料有：成果報告書(如附件 5)、活動照片原始檔、成果影片，規定如下：
 - (1)成果報告書
須含封面、內文(可穿插編排活動照片)、成果影片精華簡介(300-500 字)等，PDF 檔、Word 檔各一式。
 - (2)活動照片
計畫執行照片原始檔至少 10 張，每張檔案須 1MB 以上 5MB 以下，檔名含照片圖說文字(約 10~20 字)。
 - (3)成果影片
須為 3 至 5 分鐘之精華影片原始檔(檔案不得超過 800MB)，影片解析度須達 1280x720、HD 畫質 720p(含)以上，以可支援上傳至 Youtube 檔案格式為主(如 avi/mov/mpg/mp4 等格式)，俾供本院後續宣傳與活動使用。

玖、社區服務需求點

社區	需求內容	聯繫方式	網站
花蓮縣豐濱鄉豐濱社區發展協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協助部落推廣在地遊程體驗 2. 協助部落紀錄野菜、釀酒文化 3. 協助部落發想文化學習場域的規劃(野菜學校、酒麴植物園地規劃等),發展可食地景。 4. 協助部落架設部落小旅行介紹網站 <p>備註:可住宿、可供餐</p>	汪一玫 0988573127	貓公部落 聖山腳下的部落 https://reurl.cc/OkED4g
宜蘭縣南澳鄉武塔社區發展協會	<p>數位網路報導:</p> <p>武塔部落有現役的獵人及山林嚮導,擁有說不完的故事。希望透過年輕學子活潑的觀點,讓在武塔人們的故事、文化,以數位的形式讓更多人知道。</p> <p>備註:志工來到武塔服務,社區可協助安排食宿及相關內容體驗解說。</p>	陸姿芳 0905825237	https://reurl.cc/gzQIM7
宜蘭縣三星鄉大洲社區(還想試試工作室)	<p>為三星鄉創作 10 首新詩:</p> <p>其中 4 首詩主題包含安農溪、鴨農、林鐵車站、柑仔店人物,另外 6 首自由創作。須願意授權還想試試工作室、大洲社區發展協會於推廣、行銷、延伸重製、加值等非營利用途。</p> <p>備註:團隊將提供志工服務所需住宿(限非假日),住宿地點為塋哇民宿,入住日需提前溝通聯繫。</p>	劉展佑 0912589705	還想試試/大洲車站 https://reurl.cc/DZXDMO
花蓮縣鳳林鎮北林三村社區發展協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協助解決社區民眾基礎電腦問題及設定。 2. 拍攝及紀錄影像社區數位活動。 3. 協助社區設計裝置藝術,讓社區更具特色。 4. 為粉專網站及社群進行換新,並設計主視覺。 5. 針對社區族群進行分析與田調,並深入社區環境擬定未來發展方向。 	呂妍佩 0919924425	<p>鳳林數位機會中心: https://is.gd/tDREoy</p> <p>花蓮青年志工中心: https://is.gd/4OI5kS</p> <p>花蓮鳳林青年壯遊點: https://is.gd/CwrOrR</p>
花蓮縣社團法人牛犁社區交流協會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設計銀髮課程,實際至樂齡班授課教學,為壽豐地區銀髮族帶來不一樣的學習。 2. 拍攝新款山海襪長輩們的使用心得,並介紹山海襪的機能,做為日後臉書的行銷推廣。 	楊凡萱 0916979745	協會官網: https://nlica.org/

光復鄉立圖書館	1. 協助孩子使用平板數位設備 2. 故事劇本及繪畫帶領、繪本文字創作、電子書製作。	光復圖書館 楊蕙綺 0911559491 花蓮縣環頸雉的家永續發展協會 張國政 0911113732	花蓮縣光復鄉立圖書館暨數位機會中心 https://reurl.cc/emWgox 花蓮縣環頸雉的家永續發展協會 https://reurl.cc/kLq2Wn
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小	配合新的社區地圖改版以及月牙公主繪本(主要在七星潭附近一帶)走讀活動,希望學生可以充當youtuber的角色,拍攝1-3集有趣的影片。	鍾佩瑤 0902218103	新城 DOC 一日小旅行 https://reurl.cc/n5OG58 新城 DOC 臉書 https://reurl.cc/bnGa4r
花蓮縣萬榮鄉紅葉社區發展協會	1. 協助部落設計農特產包裝 2. 協助部落規劃線上展售平台	徐曉儀 0989662080	山腳下的彩虹文化 https://reurl.cc/jgRYq1 悅付南(紅葉)部落 https://reurl.cc/OkELXR 社區歷史我來說 https://reurl.cc/kLq3VK

拾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團隊成員參賽時須為在學學生，休學及應屆畢業生辦理離校手續後不得投件。
- 二、作品須為原創且未曾於任何公開媒體、網路、出版品中發表，亦不得一稿數投；作品中任何文字、影像、聲音素材均不得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及其他權利，如有觸犯法律之情事，責任由投稿者自負，與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無關。若違反上述規定，將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已得獎者，追回其獎狀、獎金與補助金。
- 三、作者擁有著作財產權及專利授予權，唯須註明曾經於此競賽中獲獎。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保存、重製、轉載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之權利。
- 四、所有獎金及補助金如超過 2 萬元以上者，依照法令規定應扣取 10%之稅額。
- 五、凡送件參選即視為同意本徵選簡章，對評審之決議不得異議。其他未盡事宜，得由評審工作小組開會決定，另行公告。
- 六、若作者或作品不符上述徵件辦法之規定，一律不予接受。
- 七、如有相關問題請洽文學院 cla@ntnu.edu.tw